

新北市立重慶國民中學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

被害人保護暨防制校園霸凌全校班際拔河競賽辦法

壹、依據：本校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行事曆辦理。

貳、宗旨：提昇校內運動風氣，營造班級團隊意識，增進班際交流互動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體育組。

肆、協辦單位：各處室。

伍、比賽時間：12 月 07 日至 12 月 11 日。(遇雨順延)

陸、報名日期：一段後至 11 月 04 日(三)中午 12:15 止。

柒、報名地點：學務處體育組。

捌、抽籤日期：11 月 06 日(五)中午 12:15，電腦隨機抽籤。

玖、比賽地點：本校操場。

拾、競賽辦法：

一、以班級為單位，男、女生各 8 人，候補各 2 人，七、八、九年級各班皆須報名，不得棄權。

二、比賽規則：

(一) 下場之女生不得少於 8 名，採三局二勝，每局 30 秒(音樂班可聯隊，參加 8 年級組)。

(二) 第一局選邊、第二局換邊、第三局以猜拳方式重新選邊。

(三) 每位選手前後距離以適當距離為原則，採左右交叉站立排列。

(四) 先將拔河繩中央標幟紅色絲帶拔過者獲勝(每局時間終了，未拔過決勝線，以拔河繩中央標幟紅色絲帶距離較近決勝線者為勝)。

拾壹、獎勵辦法：

一、錄取前 8 名，每隊頒發獎狀乙張，第 1 名所有參賽者嘉獎兩支，第 2-8 名所有參賽者嘉獎乙次，以資鼓勵。

二、凡無故棄權者，參加人員依校規處分。

拾貳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有心臟病、氣喘、高血壓、習慣性脫臼等不適激烈運動者，嚴禁出賽。

二、參賽同學一律穿著校服，並應事先做好暖身和伸展運動。

三、比賽進行時須絕對服從裁判之判決，否則一律判出場。

四、如有抗議，請於賽後當日提交審判委員會。

拾參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公佈。

新北市立重慶國民中學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

被害人保護暨防制校園霸凌盃全校班際拔河競賽報名表

班 級 : _____ 導 師 簽 章 : _____

體育股長簽章 : _____ 體育老師簽章 : _____

	編號	座號	姓 名	檢錄 勿填	編號	座號	姓 名	檢錄 勿填
出 賽 名 單	男隊長 1				女隊長 1			
	男隊員 2				女隊員 2			
	男隊員 3				女隊員 3			
	男隊員 4				女隊員 4			
	男隊員 5				女隊員 5			
	男隊員 6				女隊員 6			
	男隊員 7				女隊員 7			
	男隊員 8				女隊員 8			
候 補 名 單 男 女 各 2 位	候 補 1				候 補 1			
	候 補 2				候 補 2			

※注意事項：

◎報名截止日期：115 年 11 月 04 日（三）中午 12：15 止。

◎抽籤日期地點：115 年 11 月 06 日（五），中午 12：15，二樓會議室。

◎請體育股長自行影印報名表內容保存以方便通知同學。

◎請將報名表在截止日期前，繳交至學務處體育組，逾期依校規處理。

◎患有心臟病、氣喘、高血壓、習慣性脫臼等疾病及不適合做激烈運動者，請勿報名參賽。